

证券代码：837654

证券简称：文昌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湖南文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献清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529,69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以及相关工作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以及相关工作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融资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的发展，对公司 2024 年投融资情况进行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1-2023 年度非经常损益明细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委派的原监事徐景杰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监事职务，根据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补选高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进行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529,6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 | | | | |
|----|----|----|----|----|
| 议案 | 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序号 | 名称 | 票数 | 比例 (%) | 票数 | 比例 (%) | 票数 | 比例 (%) |
|------|-----------------------------------|-----------|-----------|----|-----------|----|-----------|
| (十三) |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 2,755,533 | 100% | 0 | 0% | 0 | 0% |
| (十四) |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755,533 | 100% | 0 | 0% | 0 | 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董亚杰、谭程凯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 姓名 | 职位 | 职位变动 | 生效日期 | 会议名称 | 生效情况 |
|----|----|------|-------------------|--------------|------|
| 高杰 | 监事 | 任职 | 2024 年 6 月 3 日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5 日